



ST 万峰
NEEQ:832648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Guizhou Wanfeng Electric Power Co., Ltd)

万峰电力使命

情系社会 助推跨越

情系社会 助推跨越



半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一、公司获批“贵州省第十批院士工作站”

2020年5月7日，贵州省科技厅、中共贵州省委组织部、贵州省科学技术学会联合下发《关于批准建设贵州省第十批院士工作站的通知》（黔科通【2020】33号），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经申报、评审、实地考察等程序后获批设立省级院士工作站。

建立“贵州省院士工作站”是贵州省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人才强省战略，探索产学研结合的新模式和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整合创新资源，把院士、专家等高端人才引入企业，帮助企业培养科技创新人才，促进产学研合作，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万峰电力将不断探索创新合作模式，进一步拓展创新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充分发挥进站院士及其团队高层次专家的引领作用，推动院士工作在科技研发、人才培养、成果转化等方面取得更多突破，同时进一步整合资源，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助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公司有序推进网内企业复工复产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改革发展稳定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州关于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相关工作安排，为做好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有序有力有效开展，大力支持各类企业复工复产，公司在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基础上，有序推进网内企业项目复工复产相关工作。

万峰电力严格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促进援企稳岗、主动融入发展大局，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通过加强疫情防控重点单位电力保障、推进在建重点工程建设、满足新能源并网消纳需求、全面做好供电营业服务、提供居民安心无忧服务等五个方面，统一部署，按照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医药研制及生产、医疗器械及相关物资的生产、购销等重点企业供电服务，列入临时重要客户，确保用电安全可靠。同时按照“尽可能网上办”的原则，大力推广微信公众号、供电服务热线等线上服务渠道，加强客户诉求跟踪管控，积极拓展“非接触式”服务。

目 录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3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3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9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沈堂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炳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皮永莉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电力市场风险	受当前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全国电力增速放缓的趋势预计仍将持续，燃煤发电量呈现下滑态势，部分机组利用小时面临下降的风险；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推进，市场交易电量比例不断扩大，原有市场竞争格局进一步打破，竞争更加激烈，以上因素都将对公司供电量产生一定的影响。
2、电价调整风险	电力体制改革正在改变电力市场原有定价和销售模式，受各地改革进程和路径不一的影响，新的市场交易机制尚在形成过程中。这将给供电企业营销工作带来新的挑战，企业供电量和电价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单位售电的盈利水平将随之波动。
3、对重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要的客户是供电区域内的重大工业项目用户，分布在金属冶炼、矿产加工等行业，客户较为集中。本期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总计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39.72%，一旦该类用户的生产经营出现下滑而减少对公司电力的采购量，将对本公司的效益产生影响，公司存在对重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4、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所属的电力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电源项目和电网项目的建设具有投资规模大、回收期长的特点，单靠公司自身积累难以完全满足业务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目前公司融资渠道比较单一，主要通过贷款和融资租赁等方式获取项目投资资金。本期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90.69%，近年来，为提高公司供电质量，公司固定资产投入尤其电网投入大幅增加，公司折旧、大修费、运行维护费、人工费用等成本随之持续增加，这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同时，上述大量资本性支出对公司的融资能力以及内部资金运用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财政与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银行利率水平

	存在波动的可能性，进而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5、对外担保风险	<p>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存在正在履行的重大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对上乘发电、金州电力、万峰实业有重大对外担保情况。</p> <p>被担保方黄泥河公司在报告期内变更为公司控股孙公司。</p> <p>上乘发电、万峰实业为公司控股股东金州电力的全资子公司，金州电力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能够自主偿还所负银行债务。但是，由于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较高以及上述对外担保金额较大，一旦金州电力因其他原因不能偿还银行债务，公司将被要求代为偿还前述债务，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6、环保政策风险	<p>随着《环保法》《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年）》的出台与实施，国家将进一步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全国节能环保标准不断提高，能源开发的环境保护约束日益收紧，公司已将装机比重较大的煤电机组进行了剥离，但公司的水电装机依然在碳排放约束背景下受到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本期重大风险因素分析：	<p>1、电力市场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落实国家各项政策，调整电源布局加强对电力市场政策和形势的分析研判，制定有效营销策略以应对市场变化；抓好政府计划和市场交易“两个市场”，依靠公司机组高效、节能和环保优势，积极参与各类市场交易，保持并力争扩大市场份额，有效提高设备利用小时数，严控电力市场风险。</p> <p>2、电价调整风险</p> <p>应对措施：面对压力和挑战，公司将高度重视电力营销工作，不断加强政策与市场分析，加强规划和预判，加强电力营销动态管理。</p> <p>3、对重要客户依赖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在稳固现有大客户的同时，加大力度，拓展其它大客户群体。</p> <p>4、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p> <p>应对措施：一是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管理，控制建设成本；二是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争取降低利率，提高公司融资能力；三是积极争取政府各项优惠政策扶持，确保相关专项资金落实到位，降低大规模资本支出。</p> <p>5、对外担保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被担保方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做好其财务状况恶化的应对措施。</p> <p>6、环境政策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把环保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全面提升生态环保自律能力，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管理，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规和标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环保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同时，不断加强政策、标准的研究及培训，提升专业人员业务水平；加大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宣传力度，树立公司绿色低碳发展的正面形象。</p>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万峰电力	指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兴义电力	指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顶效电力	指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誉丰发电	指	兴义市誉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乘发电	指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隆腾电力	指	兴义市隆腾电力管理有限公司
阳光电投	指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黄泥河公司	指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黔西南州国资委	指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州省国资委	指	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州电力	指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金贞售电	指	贵州金贞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乘售电	指	安龙县大乘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贞丰电投	指	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阳光集团	指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启明星电力	指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南方电网、南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电网	指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网	指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供电局	指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兴义供电局
曲靖供电局	指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曲靖供电局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公司经理层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izhou Wanfeng Electric Power Co., Ltd GWEP
证券简称	ST 万峰
证券代码	832648
法定代表人	沈堂江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张耀鸿
联系地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黄草办富民路 14 号
电话	0859-3371320
传真	0859-3371320
电子邮箱	wfdlzqflswb@126.com
公司网址	无
办公地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黄草办富民路 14 号
邮政编码	5624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3 年 3 月 13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6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441 电力生产-4412 热电联产/4413 水利发电-442/4420 电力供应
主要业务	电力生产与供应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力生产与供应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70,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30074572349XD	否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	否
注册地址	贵州省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黄草办富民路 14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人民币 770,000,000.00 元	否
总股本与注册资本不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太平洋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太平洋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后，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免去韦延宏董事长职务，任命沈堂江为公司董事。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沈堂江为公司董事长，免去公司副总经理雷定山、秦勇的职务。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4 日收到副总经理高杰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0 年 8 月 4 日起辞职生效。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沈堂江。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81,429,420.62	728,291,068.72	7.30%
毛利率%	14.70%	-4.5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0,236.37	-114,840,950.92	91.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482,775.78	-116,466,060.22	9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2%	-18.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1%	-18.79%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5	91.32%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335,922,842.67	7,472,742,984.34	11.55%
负债总计	7,560,005,710.64	6,728,930,367.81	12.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1,123,129.17	674,588,879.38	-2.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6	0.88	-2.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34%	50.1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0.69%	90.05%	-
流动比率	0.56	0.57	-
利息保障倍数	0.81	1.29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78,305.06	231,790,598.69	-32.4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0	2.7	-
存货周转率	151.68	27.2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55%	-41.9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30%	77.72%	-
净利润增长率%	88.40%	-13.18%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力生产与供应业，公司在兴义市拥有独立的地方电网及特定的供电区域，在上述供电区域内只有公司一家供电营业机构（相关法律规定一个供电营业区内只设立一个供电营业机构）。公司通过向前述供电区内的工商企业、政府部门、行政事业单位及居民供应电力获取收入，并通过购售电差价获取利润，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昊威（集团）昌威冶炼有限公司、兴义市昊威（集团）森乾冶炼有限公司、黔西南州聚鑫工贸总公司、贵州金润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金属冶炼、矿产加工企业。公司现阶段利用自有的水电站、热电联产项目发电，并通过自有电网向电力监管部门确定的供电区域内用户供电。当公司的自发电力不能满足下游用户需求时，公司通过向当地的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公司购买的优质低价水电及向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兴义供电局、云南电网公司曲靖供电局等趸购电量以解决供电缺口。目前，公司的水电装机容量小，自发电量占公司供电量的比例低，公司的热电联产发电机组已建设完成正式投产，占公司的自发电量比例大，从而降低了采购成本，提高了公司利润率。此外，公司加强对电网更新维护，减少电能输送损耗，降低电网的综合网损率，增加电量的有效供应。同时，公司根据国家电力改革综合试点要求，针对不同的客户类别，总结用电规律并进行有针对性的电力供应策略，提高电量销售，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销售电力客户类型可分成：大工业、居民生活用电、一般工商业及其他用电、农业生产用电等类别。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2020年上半年，公司各部门和各子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大电网+大产业”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煤、电、网、产一体化深度融合产业布局，紧抓安全管理、电网建设、电源点建设、市场拓展重点工作，深入推进各项工作，确保了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有序供应。本期公司的营业收入为7.8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30%；营业成本6.67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2.46%；2019年1-6完成售电量20.23亿千瓦时，与去年同期持平；净利润亏损0.13亿元，较去年减亏88.37%。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	

		重%		重%	
货币资金	436,452,171.37	5.24%	561,590,099.38	7.52%	-22.28%
应收票据	0.00	0.00%	0	0.00%	0.00%
应收账款	299,854,063.29	3.60%	238,260,699.52	3.19%	25.85%
预付账款	1,370,271,159.60	16.44%	1,268,225,367.00	16.97%	8.05%
存货	5,530,883.80	0.07%	4,772,614.70	0.06%	15.89%
投资性房地产	0	0.00%	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1,937,033.80	1.70%	189,804,267.33	2.54%	-25.22%
固定资产	2,787,644,105.79	33.44%	2,189,146,764.05	29.30%	27.34%
在建工程	2,792,326,968.24	33.50%	2,555,180,133.42	34.19%	9.28%
短期借款	590,000,000.00	7.08%	592,000,000.00	7.92%	-0.34%
长期借款	2,662,961,290.02	31.95%	1,753,148,034.73	23.46%	51.90%
资产总计	8,335,922,842.67		7,472,742,984.34		11.5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一、本年与年初相比，货币资金下降 22.28%；其主要原因为支付电力建设工程款，导致货币资金下降。

二、本年与年初相比，应收账款增加 25.85%；原因是 2020 年 1-6 月份受新冠病毒影响、各用电公司及个人缴费能力降低、致使电费回收率下降，从而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三、本年与年初相比，长期股权投资下降 25.2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4 月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的股权，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达到 67%，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的合并范围，在合并时，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原对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52,618,879.10 元进行抵消，即万峰电力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52,618,879.10 元。

四、本年与年初相比，固定资产增加 27.3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4 月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的股权，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达到 67%，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的合并范围，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6 月固定资产账面价 538,055,755.85 元合并到万峰电力的固定资产，即合并的固定资产增加 538,055,755.85 元。

五、本年与年初相比，长期借款增加 51.90%；其增加主要是万峰电力合并兴义市黄泥河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黄泥河有限责任公司长期借款 3.59 亿元纳入万峰电力合并，即长期借款万峰电力合并增加 3.59 亿元。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增长期项目贷款 6.24 亿。

2、营业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81,429,420.62	-	728,291,068.72	-	7.30%
营业成本	666,559,201.59	85.30%	761,402,322.74	79.25%	-12.46%
毛利率%	14.70%	-	-4.55%	-	-29.16%
管理费用	63,551,411.24	8.13%	54,999,575.72	10.88%	15.55%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	0.00%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	0.00%
财务费用	65,598,477.59	8.39%	40,216,649.27	13.64%	63.11%
信用减值损失	4,010,513.17	0.51%	-	-	0.00%
资产减值损失	-	-	-2,012,565.55	-0.28%	-100.00%
其他收益	38,954.08	0.00%	-	-	0.00%
投资收益	5,438,186.47	0.70%	22,416,792.62	3.08%	-75.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14,161,504.44	-1.81%	-105,923,591.60	-11.35%	86.63%
营业外收入	2,517,529.05	0.32%	2,516,660.18	0.43%	0.03%
营业外支出	578,522.32	0.07%	364,626.60	0.69%	58.66%
净利润	-13,465,750.21	-1.72%	-115,803,629.67	-15.90%	88.3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一、本期与上期相比，营业成本下降 12.46%，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20 年 1-6 月购电平均单价为 0.2794 元/度，与 2019 年 1-6 月购电平均单价 0.3207 元/度相比下降 0.0413 元/度，2020 年 1-6 月购电量为 202318.80 万度，故营业成本相应下降 8355.77 万元。

二、本期与上期相比，管理费用增加 15.55%，增加主要原因如下：1、管理费用企业年金增加 795 万元，2、管理费用咨询顾问费增加 4,825,317.62 元。

三、本期与上期相比，财务费用增加 63.11%，原因如下：1、2020 年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将转固的资本化利息转入财务费用；2、2020 年受疫情影响客户票据支付比重增加，公司使用资金需将票据到银行贴现，2020 年上半年产生的贴现息同比增加 14,360,692.75 元。

四、本期与上期相比，投资收益下降 75.7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被投资公司经营情况下滑，经营利润大幅下降，导致投资收益下降；2、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列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范围，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不再确认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收益。

五、本期与上期相比，营业利润增加 86.63%，其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下降 94,843,121.15 元、营业收入增加 53,138,351.90 元。

六、本期与上期相比，净利润增加 88.37%，其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下降 94,843,121.15 元、营业收入增加 53,138,351.90 元。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78,305.06	231,790,598.69	-32.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516,529.84	-417,130,018.96	23.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00,296.77	5,865,898.10	4,129.54%

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6,678,305.06 元、与上期金额相比变动比例为-32.41%，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电费回收率下降，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14,516,529.84 元、与上期金额相比变动比例为 23.35%，变动主要因素为 2020 年支付的工程款增加。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00,296.77 元，与上期金额相比变动比例为 4,129.54%，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取得的借款偿还债务本息后剩余 4,129.54%元，2019 年取得的借款偿还债务本息后剩余 5,865,898.10 元，同比增加 242,234,398.67 元，导致变动比例大幅增加。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0,980.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8,026.6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39,006.73
所得税影响数	484,75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15.6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52,539.41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7 月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 年1 月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 年1 月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 年1 月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于2020 年1 月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将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 年1 月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

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售电	-	-	300,000,000	495,284,692.49	278,603,233.74	244,231,417.29	-5,160,070.71
兴义市电	子公司	售电	-	-	500,000,000	4,906,080,538.11	450,284,504.94	615,813,212.21	-24,191,317.14

力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兴 义 市 誉 丰 发 电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子 公 司	水 力 发 电	-	-	29,691,400	28,349,144.29	26,976,520.83	391,050.73	-1,266,651.02
兴 义 市 隆 腾 电 力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电 力 服 务	-	-	24,000,000	89,779,182.25	18,422,848.14	43,139,903.43	26,274,791.83
兴 义 市 阳 光 电 力 投 资 有 限	子 公 司	电 力 供 应	-	-	552,436,444.31	4,053,228,402.38	508,016,749.21	90,789,346.77	8,000,555.10

公司									
贵州金贞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售电	-	-	200,000,000	12,121,224.55	-5,143,785.92	8,426,643.91	-634,687.61
安龙县大乘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售电	-	-	200,000,000	90,314,561.30	60,208,839.33	34,471,152.18	-6,136,757.62
兴仁金峰售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售电	-	-	200,000,000	48,377,039.95	-1,535,421.18	33,306,953.87	-1,412,456.30
贵州万峰电力技	参股公司	电力工程	关联	业务发展	50,000,000	8,040,837.21	7,492,733.02	355,088.48	-45,473.78

术研发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工程	关联	业务发展	19,800,000	58,802,457.28	22,105,002.04	21,851,864.80	270,003.35
贵阳高科大数据配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售电	关联	业务发展	210,000,000	0	0	0	0
黔西南州兴粤能源发	参股公司	投资	关联	业务发展	355,350,000	486,914,128.95	486,907,421.95	49,456.44	18,502,954.60

展有限公司								
贵州富康智能微电网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售电	关联	业务发展	20,000,000	0	0	0
贵州富康智能微电网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售电	关联	业务发展	20,000,000	0	0	0
兴义西江发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水电项目投资	关联	业务发展	10,000,000	0	0	0

司								
---	--	--	--	--	--	--	--	--

注：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7% 股权，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 贵州兴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仅 2% 左右的参股公司；兴义西江发电有限公司已多年处于未经营状态，由于工商程序问题，暂时未能完成注销手续。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市委、市政府脱贫攻坚总体部署，按照公司制定的脱贫攻坚帮扶计划及措施，推进脱贫攻坚。春节、六一前夕对捧乍镇垛坎村、槟榔村贫困户、贫困户儿童进行慰问共计 125 人/次，慰问金额 10 万余元；2020 年上半年，积极开展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截止目前，完成 110kV 城南输变电技改工程，目前进入土建施工阶段；雄武、泥函等片区土石方杆洞开挖、立杆架线等建设正常开展，累计完成杆洞开挖 36466 处、电杆组立 19168 根、架设线路 203.407km，台变安装 1407 处；48556 户实现低压集抄，随兴义市农网改造项目同步实施，将进一步提升智能电表覆盖、低压自动集抄；各供电所在捧乍、白碗窑、鲁布革、七舍等乡镇，开展贫困村、贫困户用电排查走访，深入了解贫困户用电情况，加强安全用电宣传，对存在各项安全隐患用户及时整改，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实的电力保障。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省“两会”期间对信访维稳及保供电工作的要求，我公司制定了信访维稳、保供电工作方案及相应的应急预案，圆满完成了该项工作；公司本着“把方便留给客户，把困难留给自己”，把客户需求当作是自己的事情，做到心为客户所想，力为客户所出的服务理念。根据省、州、市 2020 年优化营商环境行动的要求，公司将用户“获得电力”工作作为重要任务落实。2020 年再次对优化业扩流程、时限、精简申请资料等方面开展工作，严格按照《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实施办法》有关要求做好供电信息公开工作，通过营业厅公开用电报装服务流程、流程时限、电价标准、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有关政策等信息。为客户提供缴费便利，公司开通了翼支付、微信、多彩宝、银行代扣、移动 POS 机等多种缴费方式，确保用户足不出户就能交上电费。公司严格按照《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执行支持性电价政策的通知》（黔发改价格【2020】120 号）和《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黔发改价格【2020】146 号）文件要求，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和支持企业复工复产。为解决我公司系统平均停电持续较长、电网停电频率高，提高我公司电网供电可靠性问题。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八)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金额					序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否	70,000,000.00	36,050,000.00	0	2005/6/29	2021/6/29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否	130,550,000.00	71,050,000.00	0	2005/9/30	2029/9/30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700,000,000.00	575,000,000.00	0	2015/4/12	2030/4/12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400,000,000.00	4,533,300.00		2016/12/26	2019/12/26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105,000,000.00	49,999,000.00	0	2017/8/2	2022/8/2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105,000,000.00	50,503,500.00	0	2017/8/28	2022/8/28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

										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00.00	996,000,000.00	0	2017/8/11	2034/8/10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30,000,000.00	13,027,000.00	0	2018/8/15	2021/7/15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150,000,000.00	104,765,000.00	0	2018/8/21	2023/8/21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是	20,000,000.00	0	0	2019/7/26	2020/7/26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0.00	0	0	-	-	-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00	50,000,000.00	0	2020/4/17	2021/4/16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是	资金	其他	8,250,000.00	4,478,971.28	8,250,000.00	4,478,971.28	已事后补充履行
兴义市方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是	资金	其他	743,411.98	562,500.00	743,411.98	562,5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是	资金	其他	8,693,347.39	4,125,000.00	12,818,347.39	0	已事前及时履行
贵州阳光万峰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是	资金	其他	2,365,370.10	1,625,000.00	3,990,370.10	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合计	-	-	-	20,052,129.47	10,791,471.28	25,802,129.47	5,041,471.28	-

资金占用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占上年年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计占用资金的单日最高余额	30,843,600.75	4.57%

占用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金州电力控股子公司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贞丰电力）、金州电力全资子公司贵州阳光万峰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万峰实业）、金州电力有重大影响的孙公司兴义方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合同（简称：方舟公司）提供劳务派遣服务，由于上述四家公司与 ST 万峰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在持续未收到款项的情况下将该部分收入记入应收账款并持续提供服务，构成资金占用。

由于上述四家公司占用资金占公司净资产比例未达 5%，且截至本报告披露时，大部分占用金额已经归还，因此上述资金占用事项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992,250,000.00	326,340,971.76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765,080,000.00	24,236,785.62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7,000,000,000.00	0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1,041,000,000.00	110,000,000.00
签订重大合同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能够帮助其缓解资金紧张情况，提供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担保为公司经营的活动而发生，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担保人利用，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重大合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六)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拍卖	2020/4/15	2020/2/24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32%股权	现金	47,500,000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本次交易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改变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自身的治理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67%股权，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

(七)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原控股股东阳光集团）	2014/11/6	-	挂牌	业绩补偿承诺	具体请见表格下面文字说明	正在履行中
其他（原控股股东阳光集团）	2014/11/3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股东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	2018/4/8	-	收购	同业竞争、减少	实际控制人出具	正在履行中

大股东				关联交易	《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函》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5/9	-	收购	股份限售；公司独立性；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收购人资格；关联交易独立性等	具体请见表格下面文字说明	正在履行中
其他（兴义市电力、顶效电力）	2014/10/13	-	挂牌	其他-公司吸收合并	具体请见表格下面文字说明	正在履行中
其他（原控股股东阳光集团）	2014/11/3	-	挂牌	其他-产权纠纷经济补偿	具体请见表格下面文字说明	正在履行中
其他（启明星）	2014/11/3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股东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2014年10月13日兴义电力与顶效电力于共同出具的《说明与承诺函》，兴义电力同意由顶效电力在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郑屯镇、鲁屯镇三个区域开展供电业务，兴义电力将适时对顶效电力进行吸收合并，注销顶效电力，由吸收合并后的兴义电力根据其持有的《电力业务许可证》继续开展上述区域的供电业务。双方确认对上述供电营业区的划分不存在任何争议与纠纷。

2014年11月兴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出具《证明》，自2012年1月1日至今，兴义电力、顶效电力、誉丰发电房产的取得、权属、使用等情况符合国家及地方房地产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未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房地产馆办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收到行政处罚。万峰电力控股股东阳光集团于2014年11月出具《承诺函》，确认上述房屋建筑物均为上述各公司自行投资建设，其产权归上述各公司所有，无任何产权纠纷，并不会影响上述各公司对上述房屋建筑物的实际占用、使用和收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目前上述各公司已就上述房屋建筑物向房产主管部门提出办理规划报建手续及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的申请，各公司就上述房屋建筑物取得权属证书不存在法律障碍。阳光集团承诺，上述房屋建筑物如因未履行规划报建手续或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被有关部门要求拆除或停止使用的，由阳光集团将向万峰电力或其子公司提供替代经营场所，如因上述房屋建筑物未履行规划报建手续或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阳光集团进行全额补偿。

2014年启明星电力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万峰电力及其附属企业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万峰电力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 如果万峰电力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公司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或公司股权进行转让，并同意万峰电力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3. 除对万峰电力的投资以外，本公司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万峰电力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

2014年11月3日，公司控股股东阳光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

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万峰电力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万峰电力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果万峰电力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

经营业务范围，而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公司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或公司股权进行转让，并同意万峰电力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3、除对万峰电力的投资以外，本公司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万峰电力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

2018年

金州电力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万峰电力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万峰电力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万峰电力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控制与万峰电力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万峰电力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万峰电力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果万峰电力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万峰电力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万峰电力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万峰电力其他股东和万峰电力利益不受损害。

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万峰电力及万峰电力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万峰电力将有权暂扣本公司持有的万峰电力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能及时赔偿万峰电力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万峰电力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金州电力出具了《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 本公司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或者通过协议以及其他安排等）从事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未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2) 在本公司作为万峰电力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得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或者通过协议以及其他安排等）从事可能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不会委派人员在任何可能与万峰电力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3) 如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纳入到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控股子公司有任何从事、参与可能与万峰电力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活动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应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万峰电力，在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万峰电力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不差于提供给本公司或任何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给予万峰电力。

(5)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万峰电力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启明星电力持有赵家渡水电 27%的股权，赵家渡水电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水利电力开发及相关设备销售；经济技术咨询。根据启明星电力出具的《承诺函》，启明星电力未对赵家渡水电形成控制权，且赵家渡水电开发的公司业务目前处于停顿状态，未开展任何业务，与万峰电力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启明星电力同时承诺，如将来赵家渡水电重新开展水电开发有关的业务或其他业务，并与万峰电力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启明星电力将对所持有的赵家渡水电 27%的股权进行转让，并同意万峰电力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

除赵家渡水电站外，启明星电力未开展任何可能与万峰电力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并且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启明星电力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启明星电力目前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万峰电力及其附属企业酌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万峰电力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如果万峰电力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启明星电力控制的企业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启明星电力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或公司股权转让，并同意万峰电力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

(3) 除对万峰电力的投资以外，启明星电力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万峰电力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

合辉电力、贞丰电力主要业务为电业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经营，万峰电力的主营业务为电力的生产与供应，截至报告期末，两家公司的发电站均尚处于基础建设阶段，由于涉及到发改委等主管部门业务审批，在建设期合辉电力和贞丰电力无法进行权属变更。因此合辉电力、贞丰电力存在与万峰电力潜在的同业竞争的情形。为解决该潜在同业竞争问题，金州电力、合辉电力及贞丰电力作出以下承诺：

如未来合辉电力、贞丰电力存在与万峰电力相同或者相似业务，金州电力、合辉电力及贞丰电力承诺按照如下方式安排两家公司退出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

- (1) 停止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2) 将相竞争的业务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纳入到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来经营；
- (3)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金州电力关于 2018 年 5 月收购阳光集团持有万峰电力的 49,500 万股份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

（一）关于保证万峰电力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众公司的要求，对万峰电力进行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的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保持万峰电力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收购人并出具承诺保证万峰电力独立运行，相关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人员独立

(1) 除万峰电力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耀鸿在金州电力控制企业上海黔电阳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万峰电力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金州电力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万峰电力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万峰电力的财务人员专职在万峰电力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 万峰电力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

(3) 万峰电力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聘。

经核查，根据金州电力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作出的《董事会关于总经理聘任决议》，决定聘任万峰电力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耀鸿在金州电力控股子公司上海黔电阳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根据万峰电力提供的《兴义市劳动合同书》及《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资表》，万峰电

力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与张耀鸿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为规范张耀鸿该兼职问题，金州电力出具《关于调整张耀鸿担任上海黔电阳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的承诺》，确认张耀鸿与金州电力不存在劳动关系，未在金州电力领薪。并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 90 日内，将调整张耀鸿在上海黔电阳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总经理职务，并且在金州电力成为万峰电力控股股东后保持金州电力人员独立性。

2、资产独立 (1)万峰电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与生产经营相配套的资产，包括土地、房屋、车辆等固定资产，以及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万峰电力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权属清晰，万峰电力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2)万峰电力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而损害万峰电力利益的情况。(3)万峰电力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3、财务独立 (1)万峰电力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万峰电力独立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3)万峰电力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干预。(4)万峰电力已进行独立的税务登记，并作为独立纳税主体进行纳税申报。

4、机构独立 (1)万峰电力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机构，并制定了各机构的议事规则，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公司组织机构。(2)万峰电力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协同配合，保证了万峰电力的规范运作。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独立，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 (1)万峰电力主要从事电力的生产与供应，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目前实际经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交叉的情形，如未来控股股东存在与万峰电力相同或者相似业务，控股股东承诺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与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纳入到万峰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2)万峰电力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运营体系、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实际控制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存在违反或超越《公司章程》规定对万峰电力的业务活动进行非法干预的情形。

(二)规范关联交易保持独立性的承诺 收购人作出的规范关联交易保持独立性的承诺详见“第五节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万峰电力的关联交易及其规范措施”之“一、对万峰电力的影响和风险”及之“二、关联交易情况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三)与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收购人作出的与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第五节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万峰电力的关联交易及其规范措施”之“三、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万峰电力的同业竞争及其规范措施。”

(四)股份限售承诺收购人承诺，本次收购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本次收购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关于符合收购人资格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其不存在《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非上市公众公司的情形。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八)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	发生原因
------	------	--------	------	------	------

				的比例%	
兴义市电力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质押	150,000,000.00	-	为在华夏银行开具 1.5 亿银行存兑汇票按 1:1 的比例提供全额保证金质押
兴义市电力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质押	10,000,000.00	-	为在中国工商银行开具 5000 万元银行存兑汇票按 1:20 的比例提供保证金质押
兴义市电力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质押	600,000.00	-	为中国工商银行 300 万元信用证按 1:20 的比例提供保证金质押
兴义市电力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质押	10,000,000.00	-	为在浦发银行开具 1000 万银行存兑汇票按 1:1 的比例提供全额保证金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抵押	200,000,000.0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20000 亿提供质押担保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电费收费权	抵押	0	-	为阳光电投向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1.5 亿提供应收账款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借款 225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借款 300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借款 425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城区支行借款 550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支行借款 400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借款 4 亿提供

					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借款 3.6 亿元提供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借款 7.13 亿元提供质押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收费权质押	质押	0	-	为阳光电投向重庆银行城东支行的固定资贷款 5000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质押	0	-	为阳光电投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的固定资贷款 5000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办公用房和土地、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房屋使用权	办公用房、土地使用	质押	0	-	为阳光电投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桔山支行的固定资贷款 900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收费权质押	质押	0	-	为阳光电投向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款 1 亿做质押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收费权质押	质押	0	-	为阳光电投向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款 9000 万做质押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收费权质押	质押	0	-	为阳光电投向重庆银行城东支行的固定资贷款 50000 万提供质押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益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 2016 年 10 月 10 日阳光电投向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 50,000 万元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保证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收费权	电费收费权	质押	0	-	为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南盘江支行借款 3000 万提供质押
兴仁金峰售电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贵阳分行	质押	0	-	为兴仁金峰售电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贵阳分行借款 800 万提供质押
总计	-	-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使用权受限的资产是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需求导致的，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0.00	64.94%	0	500,000,000.00	64.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5,000,000.00	64.2857%	0	495,000,000.00	64.2857%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70,000,000.00	35.06%	0	270,000,000.00	35.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70,000,000.00	-	0	77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或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贵州金州电力有	495,000,000	0	495,000,000	64.2857%	0	495,000,000	0

	限责任公司							
2	骆驼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0,000	0	100,000,000	12.9870%	100,000,000	0	0
3	四川电力设计咨 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0	80,000,000	10.3896%	80,000,000	0	0
4	贵州中能互联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50,000,000	0	50,000,000	6.4935%	50,000,000	0	0
5	北京恒华伟业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0	40,000,000	5.1948%	40,000,000	0	0
6	兴义启明星电力 发展有限公司	4,980,000	0	4,980,000	0.6468%	0	4,980,000	0
7	贵州金州格能新 能源开发有限公 司	20,000	0	20,000	0.0026%	0	20,000	0
合计		770,000,000.00	-	770,000,000.00	100%	270,000,000.00	500,000,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贵州金州格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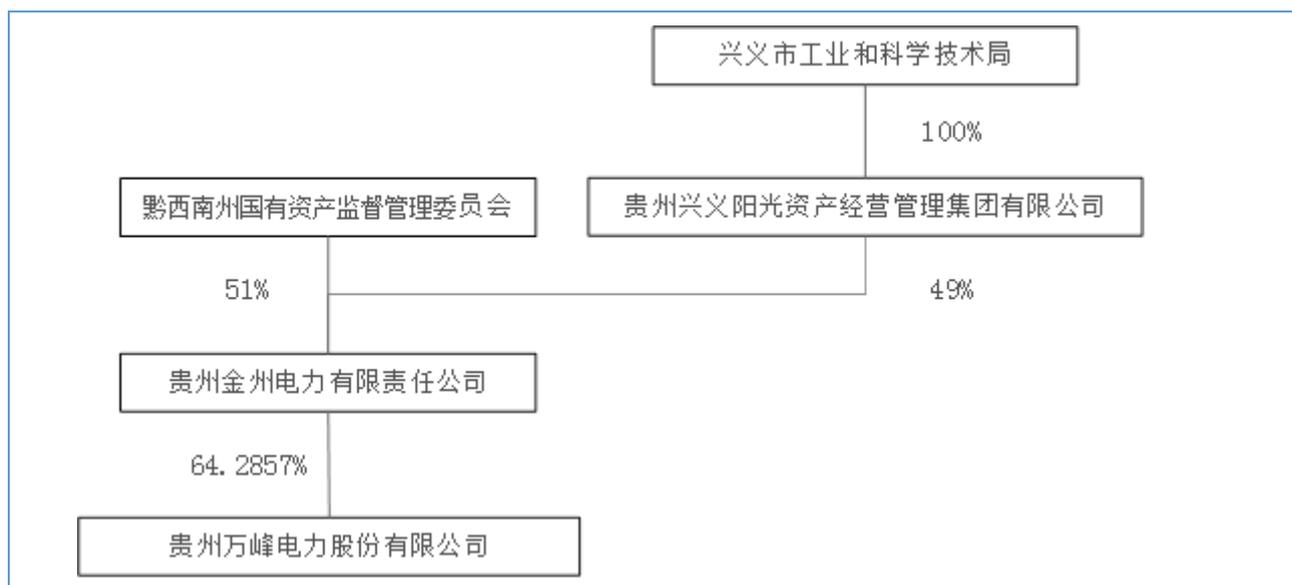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吕世霖，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0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00MA6DMN528。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金州电力，持有公司 64.29%股份。黔西南州国资委持有金州电力 51%股权，阳光集团持有金州电力 49%股权，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黔西南州国资委。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沈堂江	董事长 董事	男	1980年2月	2020年7月14日	2020年10月11日
张耀鸿	董事 董事会秘书 总经理	男	1966年8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蒋千明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1968年7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邹炜	董事	男	1975年1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牟承义	董事	男	1971年1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刘汉先	监事会主席	女	1972年8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孙淑静	监事	女	1977年4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李世忠	职工监事	男	1976年11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袁廷文	职工监事	男	1982年3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桂衡	监事	男	1976年11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何勇	副总经理	男	1972年1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王炳竹	财务总监	男	1970年6月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5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沈堂江为控股股东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耀鸿为控股股东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监事孙淑静为控股股东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

公司董事牟承义为股东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委派，公司监事桂衡为贵州中能互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沈堂江	董事长	0	0	0	0%	0	0

	董事						
张耀鸿	董事 董事会秘书 总经理	0	0	0	0%	0	0
蒋千明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邹炜	董事	0	0	0	0%	0	0
牟承义	董事	0	0	0	0%	0	0
刘汉先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孙淑静	监事	0	0	0	0%	0	0
李世忠	职工监事	0	0	0	0%	0	0
袁廷文	职工监事	0	0	0	0%	0	0
桂衡	监事	0	0	0	0%	0	0
何勇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王炳竹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2	0	0	12
生产人员	497	0	38	459
销售人员	347	55	0	402
技术人员	188	0	55	133
财务人员	39	0	2	37
行政人员	265	23	0	288

员工总计	1,348	78	95	1,331
------	-------	----	----	-------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4
本科	433	453
专科	466	452
专科以下	445	422
员工总计	1,348	1,331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后，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免去韦延宏董事长职务，任命沈堂江为公司董事。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沈堂江为公司董事长，免去公司副总经理雷定山、秦勇的职务。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4日收到副总经理高杰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0年8月4日起辞职生效。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沈堂江。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	436,452,171.37	561,590,099.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	299,854,063.29	238,260,699.52
应收款项融资	2.2	25,486,185.64	14,862,391.91
预付款项	2.4	1,370,271,159.60	1,268,225,367.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	16,735,601.30	5,146,804.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	5,530,883.80	4,772,614.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	16,066,863.75	30,909,765.98
流动资产合计		2,170,396,928.75	2,123,767,742.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	141,937,033.80	189,804,267.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	15,495,000.00	15,49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	2,787,644,105.79	2,189,146,764.05
在建工程	2.11	2,792,326,968.24	2,555,180,133.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2	80,405,268.41	47,923,831.48
开发支出			
商誉	2.13	18,310.60	
长期待摊费用	2.14	3,915,813.11	3,651,405.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	34,671,405.57	35,830,46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	309,112,008.40	311,943,37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5,525,913.92	5,348,975,241.57
资产总计		8,335,922,842.67	7,472,742,984.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7	590,000,000.00	59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8	237,000,000.00	281,000,000.00
应付账款	2.19	1,382,488,760.00	1,223,778,702.26
预收款项	2.2		
合同负债		179,576,090.54	213,491,992.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1	24,097,920.11	40,853,528.99
应交税费	2.22	22,234,017.85	15,284,714.77
其他应付款	2.23	495,226,114.48	477,126,627.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	893,435,833.89	838,616,102.15
其他流动负债	2.25	22,467,333.97	14,314,823.61
流动负债合计		3,846,526,070.84	3,696,466,492.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6	2,662,961,290.02	1,753,148,034.7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27	966,305,072.81	1,202,276,173.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3,207,608.72	54,518,635.0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8	30,052,056.99	21,443,03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	953,611.26	1,077,995.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3,479,639.80	3,032,463,875.71
负债合计		7,560,005,710.64	6,728,930,367.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29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	169,584,089.81	169,584,089.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1	1,804,970.73	1,804,97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2	-280,265,931.37	-266,800,181.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1,123,129.17	674,588,879.38
少数股东权益	2.33	114,794,002.86	69,223,737.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5,917,132.03	743,812,61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35,922,842.67	7,472,742,984.34

法定代表人：沈堂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炳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皮永莉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4,597.15	940,932.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	41,208,836.17	33,081,470.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07,263.29	957,102.45
其他应收款	5.2	1,431,691.77	631,854.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97,191.17	792,911.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943.80	49,765.79
流动资产合计		45,603,523.35	36,454,037.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	1,515,864,677.78	1,511,113,032.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95,000.00	3,79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6,976.62	326,555.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614,378.91	20,856,632.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54,161.18	2,042,719.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1,650.24	1,671,650.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4,246,844.73	1,539,805,590.27
资产总计		1,589,850,368.08	1,576,259,627.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18,109.25	64,765,536.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535,707.92	14,558,792.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63,031.26	9,205,967.01
应交税费		4,304,212.35	4,077,471.70
其他应付款		711,973,745.18	636,301,256.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0,951,021.97	40,951,021.97
流动负债合计		781,645,827.93	769,860,046.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4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448,899.28	20,970,909.5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88,899.28	20,970,909.51
负债合计		800,634,727.21	790,830,95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228,941.80	131,228,941.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4,970.73	1,804,97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818,271.66	-117,605,240.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9,215,640.87	785,428,67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9,850,368.08	1,576,259,627.91

法定代表人：沈堂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炳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皮永莉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34	781,429,420.62	728,291,068.72
其中：营业收入		781,429,420.62	728,291,068.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7,057,552.44	858,644,018.49
其中：营业成本	2.34	666,559,201.59	761,402,322.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5	1,348,462.02	2,025,470.7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36	63,551,411.24	54,999,575.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7	65,598,477.59	40,216,649.2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8,954.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	5,438,186.47	22,416,792.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	-4,010,513.17	2,012,565.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61,504.44	-105,923,591.60
加：营业外收入	2.40	2,517,529.05	2,516,660.18
减：营业外支出	2.41	578,522.32	364,626.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22,497.71	-103,771,558.02
减：所得税费用	2.42	1,243,252.50	12,032,071.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65,750.21	-115,803,629.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30,236.37	-114,840,950.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65,750.21	-115,803,629.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60,659.57	-114,840,950.9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5,090.63	-962,678.75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沈堂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炳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皮永莉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5.4	31,193,496.41	9,227,349.04
减：营业成本	5.4	12,658,840.02	11,688,845.99
税金及附加		433,973.13	973,051.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334,144.27	18,577,473.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384.38	-84,513.8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	5,102,240.57	-121,543,405.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275.91	-1,127,135.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9,119.27	-144,598,050.31
加：营业外收入		33,160.71	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311.02	2,719.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6,968.96	-144,600,070.0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6,968.96	-144,600,070.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86,968.96	-144,600,070.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沈堂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炳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皮永莉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6,687,099.65	1,024,442,437.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60.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32,882.80	96,248,78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4,042,943.16	1,120,691,226.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2,915,755.59	781,374,235.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3,693,958.41	72,714,508.5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85,630.55	19,649,99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469,293.55	15,161,88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364,638.10	888,900,62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78,305.06	231,790,59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2,295.00	11,403,9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525.00	7,2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18,04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5,863.83	11,411,2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491,497,788.57	428,541,228.96

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5.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002,393.67	428,541,228.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516,529.84	-417,130,018.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7,249,000.00	737,7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08,840.03	284,171,56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757,840.03	1,021,921,565.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4,595,700.00	249,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038,397.38	47,180,339.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23,445.88	719,115,327.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657,543.26	1,016,055,667.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00,296.77	5,865,898.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737,928.01	-179,473,522.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087,087.14	247,579,761.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349,159.13	68,106,239.69

法定代表人：沈堂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炳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皮永莉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43,581.91	24,700,865.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60.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64,229.02	2,464,28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30,771.64	27,165,149.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465.50	884,77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27,920.63	20,197,036.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2,202.53	4,199,16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86,928.50	11,043,39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29,517.16	36,324,37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8,745.52	-9,159,226.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595.00	10,733,7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595.00	10,736,1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184.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184.84	106,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410.16	-95,263,87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0,000.00	517,977,602.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0,000.00	517,977,602.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0,000.00	416,148,889.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0,000.00	416,148,889.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0,000.00	101,828,71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6,335.36	-2,594,383.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932.51	4,298,131.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597.15	1,703,747.71

法定代表人：沈堂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炳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皮永莉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 .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准则规定，作为“新三板”挂牌的公众公司，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在编制 2020 年度及各期间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 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合并财务报表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预收账款	213,491,992.88		14,558,792.00	
合同负债		213,491,992.88		14,558,792.00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兴义市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由兴义市财源建设中心和自然人钟德刚、李平、吴天林、陈启荣、张耀鸿、韦延宏、谢芳、申杨、王礼、贾崇麟、陈朗、徐惠中、何红燕、田飞琼共同出资组建，设立时注册资本 80 万元，其中：兴义市财源建设中心出资 50 万元，钟德刚等 14 名自然人股东出资 30 万元。

2003 年 1 月 10 日，兴义市人民政府出具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市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兴府[2003]2 号）。本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3 日在兴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522301120003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 年 12 月 6 日，兴义市人民政府出具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兴府[2007]116 号），批准钟德刚等 14 名自然人股东将 30 万元出资原价转让给兴义市财源建设中心。经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80 万元，均系兴义市财源建设中心出资。本次股权转让已于 2008 年 8 月 11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2011 年 4 月 1 日，兴义市人民政府出具《市人民政府关于兴义市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出资人和公司类型的批复》（兴府[2011]45 号），鉴于原兴义市财源建设中心已撤销，其职能划转到兴义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以下简称兴义市国资局），同意将本公司出资人由兴义市财源建设中心变更为兴义市国资局，并同意将本公司类型变更为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上述股东及公司类型变更已于 2011 年 5 月 9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2012 年 4 月 12 日，兴义市国资局出具了《关于兴义市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增资的批复》（兴市财资字[2012]2 号），批准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92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均系兴义市国资局出资。上述增资已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2014 年 4 月 28 日，兴义市人民政府下发《市人民政府关于兴义市水电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出资人的批复》（兴府发[2014]48号），批准公司股东由“兴义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变更为“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集团”），同时，公司名称由“兴义市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兴义万峰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及公司名称变更已于2014年5月5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52230100013811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0074572349XD。

2014年7月28日兴义市国资局出具《关于兴义阳光集团持有兴义万峰电力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请示》（兴市财资字[2014]48号）批复，同意阳光集团将其持有公司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明星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阳光集团持股比例99%，启明星公司持股比例1%。本次股权变更已于2014年7月29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10月29日，根据公司发起人协议的规定，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公司经审计的截至2014年7月31日的净资产566,953,470.10元，按1:0.882的比例折为股本，折合股本数为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9,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9%；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014年10月31日，公司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同时公司名称由“兴义万峰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5）2474号《关于同意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的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2648。

2017年7月4日，根据公司2016年12月9日召开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股份认购及增资协议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7,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贵州中能互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本数4,000万股，占注册资本5.19%；太平洋证券宁静8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持有股本数10,000万股，占注册资本12.99%；贵州中能互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股本数5,000万股，占注册资本6.49%；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本

数 49,500 万股，占注册资本 64.29%；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股本数 500 万股，占注册资本 0.65%；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本数 8000 万股，占注册资本 10.39%。

2018 年 5 月 4 日，贵州省国资委印发《省国资委关于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变更有关事项的函》（黔国资函产权【2018】74 号），复函确认由阳光集团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64.29%的股份 495,000,000 股股票出资参股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州电力”），并在此次出资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金州电力，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变更登记。金州电力取得本公司控股权，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注册地：贵州省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黄草办富民路 14 号；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水电资源开发；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凭许可证经营）；

公司控股股东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公司控股股东为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2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2.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2.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5 金融工具（2019年1月1日施行的新准则）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2.5.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 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5.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5.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2.5.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

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5.5 金融工具减值

① 应收票据

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将应收票据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作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为零的情况下，因此对应收票据的固定坏账准备率为零。

②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 10%（含 10%）以上或期末单项金额达到金额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C. 各账龄段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	1%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2.5.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

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7 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6 金融工具（2018年及以前施行的旧准则）

2.6.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6.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6.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则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6.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6.5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包含 1000 万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小于 1000 万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 4.9。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6.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2.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2.7.1 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7.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7.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资产减值准则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2.8 固定资产

2.8.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8.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2.8.3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器及电子设备、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工具

用具等。

2.8.4 固定资产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输配电线路及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40年	5	2.35-3.17
运输工具	4-8年	5	12-24
电子设备	5年	5	19
输配电线路及设备	18-30年	5	3.17-5.28

公司于2019年7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2019年4月1日起将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由20年修订为30-40年，将输配电线路及设备折旧年限由12-17年修订为18-30年。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8.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9 在建工程

2.9.1 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9.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2.10 借款费用资本化

2.10.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10.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

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0.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11 无形资产

2.11.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11.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2.11.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2.11.4 特许权经营权

(1) 定义

本公司特许经营权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其他单位等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或转让合同，许可公司在经营发电业务过程中产生的一定数量的排污量，包括氮氧化物排放量和二氧化硫排放量。

(2) 确认和计量

特许经营权服务协议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规定核算的范围，特许经营的资产可列作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以为取得特许经营权而支付的对价或未来现金流出的现值作为特许经营权的入账价值。后续期间，按照合同约定及实质进行在收益期间合理摊销。

2.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3 资产减值

2.13.1 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13.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2.13.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2.13.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14 职工薪酬的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否则，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2.15 预计负债

2.15.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15.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6 收入确认

(1) 销售商品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17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7.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17.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

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8.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18.2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2.19 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2.19.1 融资性租赁

(1)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为经营租赁。

(2)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19.2 经营性租赁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0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和净利润，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2.21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21.1 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准则规定，作为“新三板”挂牌的公众公司，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在编制2020年度及各期间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合并财务报表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9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预收账款	213,491,992.88		14,558,792.00	
合同负债		213,491,992.88		14,558,792.00

1 税项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2019年4月1日以前：17%、16%、11%、10%、6%

		2019年4月1日以后：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2019]32号公告】自2019年4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

2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指2019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0年6月30日，上期”指2019年度，“本期”指2020年度。除另有注明外，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单位：元。

2.1 货币资金

2.1.1 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银行存款：			265,349,159.13			375,087,087.14
-人民币			265,349,159.13			375,087,087.14
其他货币资金：			171,103,012.24			186,503,012.24
-人民币			171,103,012.24			186,503,012.24
合计			436,452,171.37			561,590,099.38

2.1.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保证金	170,600,000.00	186,000,000.00
购房保证金	503,012.24	503,012.24
合计	171,103,012.24	186,503,012.24

2.2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486,185.64	14,862,391.9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5,486,185.64	14,862,391.91
----	---------------	---------------

2.3 应收账款

2.3.1.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837,890.53	23.76	99,837,890.5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615,075.87	17.04	4,074,079.80		67,540,996.07
账龄组合	111,986,824.15	26.65	15,756,511.55		96,230,312.60
关联方组合	54,450,253.83	12.96	272,251.27	0.50	54,178,002.56
其他组合	82,316,333.73	19.59	411,581.67	0.50	81,904,752.06
合计	420,206,378.11	100.00	120,352,314.82		299,854,063.2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837,890.53	28.17	99,837,890.5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4,608,954.67	71.83	16,348,255.15		238,260,699.52
账龄组合	97,787,983.06	27.59	15,564,150.29		82,223,832.77
关联方组合	88,809,693.77	25.06	444,048.47	0.05	88,365,645.30
其他组合	68,011,277.84	19.18	340,056.39	0.05	67,671,221.45
合计	354,446,845.20	100.00	116,186,145.68		238,260,699.52

2.3.1.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3.1.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黔西南泰龙(集团)焱鑫冶炼有限公司	70,163,412.48	70,163,412.48	2-3年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黔西南州博宇(集团)兴义市平州铁合金有限公司	25,253,732.03	25,253,732.03	1-2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鑫扬实业有限公司	2,461,641.37	2,461,641.37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

					回
兴义市长鑫铁合金有限公司	1,959,104.65	1,959,104.65	5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9,837,890.53	99,837,890.53			

注：本公司子公司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黔西南泰龙（集团）焱鑫冶炼有限公司销售电力产品，截止2019年06月30日，该客户累计欠付电费70,163,412.48元，鉴于该公司目前诉讼纠纷较多，可能面临破产重整，本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9年2月12日，由于该公司持续未履行付款义务，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已向当地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措施，根据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黔23执12号之二，法院已查封该公司全部厂房及机械设备。

2.3.1.2.2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2.3.1.2.2.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以内	42,801,821.59	428,018.22	1	32,518,814.46	325,188.14	1
一至二年	44,944,244.98	4,494,424.50	10	41,601,284.70	4,160,128.47	10
二至三年	11,036,054.65	2,207,210.93	20	11,025,910.83	2,205,182.17	20
三至四年	6,288,089.57	3,144,044.79	50	3,112,577.06	1,556,288.53	50
四至五年	4,779,334.14	3,345,533.90	70	7,373,443.44	5,161,410.41	70
五年以上	2,137,279.22	2,137,279.22	100	2,155,952.57	2,155,952.57	100
合计	111,986,824.15	15,756,511.55		97,787,983.06	15,564,150.29	

2.3.1.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坏账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黔西南泰龙（集团）焱鑫冶炼有限公司	70,163,412.48	16.49	70,163,412.48
兴义市财政局	85,972,909.44	20.21	429,864.55
兴仁县登高铝业有限公司	30,534,600.86	7.18	152,673.00
兴义市嘉泰铁合金有限公司	25,931,948.34	6.10	5,186,389.67
黔西南州博宇（集团）兴义市平州铁合金有限公司	25,253,732.03	5.94	25,253,732.03
合计	237,856,603.15	55.92	101,186,071.73

2.4 预付款项

2.4.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以内	1,368,506,543.82	99.87		1,266,402,440.60	99.86	
一至二年	189,175.25	0.01		173,788.55	0.01	
二至三年	463,178.53	0.03		390,400.00	0.03	
三年以上	1,112,262.00	0.09		1,258,737.85	0.10	
合计	1,370,271,159.60	100		1,268,225,367.00	100.00	

2.4.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	坏账准备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1,121,121,021.20	81.82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27,897,637.93	9.33	
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281,115.09	0.53	
四川省南充市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070,000.00	0.08	
黔西南州城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90,000.00	0.12	
合计	1,258,959,774.22	91.88	

2.5 其他应收款

2.5.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735,601.30	5,146,804.28
合计	16,735,601.30	5,146,804.28

2.5.2 其他应收款

2.5.2.1 其他应收款按项目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789,162.64	6,239,541.50
保证金	2,680,000.00	4,099,320.00
备用金	618,524.33	544,982.49
其他	7,314,002.07	84,704.00
小计	22,401,689.01	10,968,547.99
减：坏账准备	5,666,087.74	5,821,743.71
合计	16,735,601.30	5,146,804.28

2.5.2.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外部客商	5,000,000.00	5,000,000.00
贵州义龙金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2,500.00
贵州浙黔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00,000.00
黔西南泰龙（集团）焱鑫冶炼有限公司	外部客商	393,648.50	78,729.70
贵州顶效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往来款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6,343,648.50	5,431,229.70

2.6 存货

2.6.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电表及相关配件	2,112,742.91		2,112,742.91
低值易耗品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418,140.89		3,418,140.89
开发产品			
合计	5,530,883.80		5,530,883.8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电表及相关配件	1,885,992.19		1,885,992.19
低值易耗品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886,622.51		2,886,622.51
开发产品			
合计	4,772,614.70		4,772,614.70

2.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项	16,066,863.75	30,909,765.98
合计	16,066,863.75	30,909,765.98

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495,000.00		15,495,000.00	15,495,000.00		15,495,000.00
合计	15,495,000.00		15,495,000.00	15,495,000.00		15,495,000.00

2.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2.8.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贵州兴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95,000.00			15,495,000.00	2.27
合计	15,495,000.00			15,495,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贵州兴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2.9 长期股权投资

2.9.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11,054,123.06	135,001.68		11,189,124.74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8,750,144.27	52,116,643.89	100,118,879.10	130,747,909.06
小计	189,804,267.33	52,251,645.57	100,118,879.10	141,937,033.8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89,804,267.33	52,251,645.57	100,118,879.10	141,937,033.80

2.9.2 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 他		
合营企业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 科技有限公司	11,054,123.06			135,001.68						11,189,124.74	
小计	11,054,123.06			135,001.68						11,189,124.74	
联营企业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52,618,879.10	47,500,000.00	100118879.10							0.00	
黔西南州兴粤能源 发展有限公司	117,209,900.37			4,625,738.65						121,835,639.02	
贵阳高科大数据配 售电有限公司	7,057,988.51									7,057,988.51	
贵州万峰电力技术 研发有限公司	1,863,376.29			-9,094.76						1,854,281.53	
小计	178,750,144.27	47,500,000.00	100118879.10	4,616,643.89						130,747,909.06	
合计	189,804,267.33	47,500,000.00	100118879.10	4,751,645.57						141,937,033.80	

2.10 固定资产

2.10.1 固定资产分类

房屋及建筑物									
输、配线路及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四、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合计	2,189,146,764.05								2,787,644,105.79
房屋及建筑物	394,232,348.33								799,505,315.53
输、配线路及设备	1,787,525,557.75								1,974,112,371.0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85,353.30								6,852,146.23
运输设备	3,803,504.67								7,174,272.99

注：1、本年折旧额为 217,813,095.40 元。本年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增加都是由于 2020 年 4 月非同一控制下多步收购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公司导致。

2.11 在建工程

2.11.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6,998,778.15		6,998,778.15	8,008,842.21		8,008,842.21
在建工程	2,785,328,190.09		2,785,328,190.09	2,547,171,291.21		2,547,171,291.21
合计	2,792,326,968.24		2,792,326,968.24	2,555,180,133.42		2,555,180,133.42

2.11.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郑鲁万工业园输配电工程	1,842,342,000.00	1,593,972,991.46	1,147,200.00			1,595,120,191.46
兴义市城市配电网建设与改造项目	552,000,000.00	403,830,958.30	9,199,627.10			413,030,585.40
10KV 及以下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工程	518,000,000.00	224,765,425.23	19,260,927.50			244,026,352.73
合计		2,222,569,374.99	29,607,754.60			2,252,177,129.59

2.11.3 工程物资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物资	8,008,842.21	13,537,003.56	14,547,067.62	6,998,778.15
合计	8,008,842.21	13,537,003.56	14,547,067.62	6,998,778.15

2.12 无形资产

2.12.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外购	转入	其他	小计	处置或 报废	转出	其他	小计	
一、账面原值	余额									余额
合计	54,758,655.07			33,079,372.37	33,079,372.37			1,264.56	1,264.56	87,836,762.88
土地使用权	51,204,534.95			33,079,372.37	33,079,372.37			840.06	840.06	84,283,067.26
软件	3,554,120.12							424.50	424.50	3,553,695.62
特许权使用费										
二、累计摊销	余额	计提	转入	其他	小计	处置或	转出	其他	小计	余额

						报废				
合计	6,834,823.59	596,670.88			596,670.88					7,431,494.47
土地使用权	5,159,224.50	540,307.60			540,307.60					5,699,532.10
软件	1,675,599.09	56,363.28			56,363.28					1,731,962.37
特许权使用费										
三、减值准备	余额	计提	合并增加	其他	小计	处置	合并减少	其他	小计	余额
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权使用费										
四、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合计	47,923,831.48									80,405,268.41
土地使用权	46,045,310.45									78,583,535.16
软件	1,878,521.03									1,821,733.25
特许权使用费										0.00

注：本年摊销额为 596,670.88 元,增加主要原因为 2020 年 4 月非同一控制下多步收购兴义市黄泥河发电有限公司导致。

2.13 商誉

2.13.1 商誉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来源
		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兴义市誉丰发电有限公司	9,077,825.22					9,077,825.2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310.60				18,310.60	

2.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108,511.08		228,033.42		1,880,477.66
房屋租金	239,999.90		19,999.94		219,999.96
改建支出	676,347.79	552,439.49	39,998.04		1,188,789.24
房屋及物管费	626,546.25		0.00		626,546.25
合计	3,651,405.02	552,439.49	288,031.44		3,915,813.11

2.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9,688,769.63	118,755,078.52	30,488,374.86	121,953,499.36
递延收益	4,001,307.89	16,005,231.56	4,360,759.27	17,443,037.12
内部未实现损益	981,328.05	3,925,312.21	981,328.05	3,925,312.21
合计	34,671,405.57	138,685,622.29	35,830,462.18	143,321,848.69

2.15.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按评估价值调账资产增值	953,611.26	3,814,445.04	1,077,995.36	4,311,981.47
合计	953,611.26	3,814,445.04	1,077,995.36	4,311,981.47

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补偿款	1,125,200.00	135,092.61
待抵扣税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预付工程款	307,986,808.40	311,943,378.09
合计	309,112,008.40	311,943,378.09

2.17 短期借款

2.17.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1,000,000.00	180,000,000.00
保证借款	91,000,000.00	101,00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	51,000,000.00
其他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合计	590,000,000.00	592,000,000.00

2.17.2 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抵押或担保情况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22,500,000.00	2019-4-4	2020-4-3	人民币	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30,000,000.00	2019-7-17	2020-7-16	人民币	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42,500,000.00	2019-7-31	2020-7-30	人民币	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55,000,000.00	2019-12-6	2020-12-5	人民币	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支行	8,000,000.00	2019-12-6	2020-12-4	人民币	信用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支行	40,000,000.00	2020-1-16	2021-1-16	人民币	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支行	3,000,000.00	2020-2-17	2021-2-16	人民币	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11-29	2020-11-28	人民币	保证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51,000,000.00	2020-4-17	2021-4-16	人民币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市盘江支行	30,000,000.00	2020/3/17	2021/3/16	人民币	电费收益权质押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民路支行	15,000,000.00	2019-11-29	2020-11-28	人民币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民路支行	5,000,000.00	2019-11-29	2020-11-28	人民币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

						责任担保
兴仁金峰售电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贵阳分行	8,000,000.00	2020-3-17	2021-3-16	人民币	电费收益权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19-12-19	2020-6-18	人民币	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590,000,000.00				

2.17.3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00	电费收费权(电源(发电)项目收费权)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电费收费权(电源(发电)项目收费权)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2,500,000.00	电费收费权(农村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电费收费权)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0	电费收费权(农村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电费收费权)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电费收益权质押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保证金质押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电费收益权质押
兴仁金峰售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	电费收益权质押
合计	231,000,000.00	

2.18 应付票据

2.18.1 应付票据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0,000,000.00	226,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7,000,000.00	55,000,000.00
合计	237,000,000.00	281,000,000.00

2.19 应付账款

2.19.1 应付账款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005,248,178.50	891,661,591.46
电费	324,388,201.47	241,408,931.97
技术服务费	30,000.00	34,102,908.69

设备物资款		30,560,789.61
材料款	31,842,893.69	22,996,890.25
其他	20,979,486.34	3,047,590.28
合计	1,382,488,760.00	1,223,778,702.26

2.19.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	294,347,957.23	未结算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83,189,483.00	未结算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7,738,408.00	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甘肃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3,500,709.12	未结算
合计	498,776,557.35	

2.20 预收款项

2.20.1 预收款项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费	145,192,528.93	6,216,300.94
工程款	5,959,244.19	206,090,403.91
其他	28,424,317.42	1,185,288.03
合计	179,576,090.54	213,491,992.88

2.21 应付职工薪酬

2.21.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266,363.28	94,338,251.34	119,390,472.36	5,214,142.26
二、离职后福利	10,587,165.71	11,362,350.74	3,065,738.60	18,883,777.8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853,528.99	105,700,602.08	122,456,210.96	24,097,920.11

2.21.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12,555.21	80,902,627.91	103,476,183.12	39,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2,811,949.72	2,811,949.72	

三、社会保险费		1,853,331.09	1,853,331.09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744,465.15	1,744,465.15	
2.工伤保险费		108,865.94	108,865.94	
3.生育保险费		0.00	0.00	
四、住房公积金		4,990,448.00	4,990,44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4,924.26	1,656,183.64	942,956.20	1,478,151.7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6,888,883.81	270,379.89	3,462,273.14	3,696,990.56
合计	30,266,363.28	94,338,251.34	119,390,472.36	5,214,142.26

2.21.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065,738.60	3,065,738.60	
二、失业保险费		331,694.11		331,694.11
三、企业年金缴费	10,587,165.71	7,964,918.03		18,552,083.74
合计	10,587,165.71	11,362,350.74	3,065,738.60	18,883,777.85

2.2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1,151,979.36	9,687,187.99
增值税	7,994,419.21	4,564,285.82
印花税	164,968.58	318,988.47
个人所得税	2,767,678.49	94,257.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613.88	350,666.10
教育费附加	38,615.00	161,597.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743.33	107,731.55
环境保护税		
合计	22,234,017.85	15,284,714.77

2.23 其他应付款

2.23.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5,226,114.48	477,126,627.44

合计	495,226,114.48	477,126,627.44
----	----------------	----------------

2.23.2 其他应付款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04,214,559.00	305,696,673.95
往来款	130,173,472.38	113,528,563.99
政府性基金及附加	60,430,584.04	57,532,768.32
其他	407,499.06	368,621.18
合计	495,226,114.48	477,126,627.44

2.23.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性质或内容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保证金
贵州安铭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借款
合计	360,000,000.00	

2.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2,169,713.81	286,911,553.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81,266,120.08	551,704,549.13
合计	893,435,833.89	838,616,102.15

2.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9,766,014.42	11,613,504.06
待转销项税额	2,701,319.55	2,701,319.55
合计	22,467,333.97	14,314,823.61

2.26 长期借款

2.26.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抵押借款	1,769,859,310.33	1,122,153,103.45
保证借款	1,017,159,920.75	669,278,262.27
信用借款	4,8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借款	183,311,772.75	243,628,222.0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2,169,713.81	286,911,553.02
合计	2,662,961,290.02	1,753,148,034.73

2.26.2 长期借款明细

2.26.2.1 质押及抵押借款

抵押/质押人	抵押/质押物	贷款银行	年末贷款余额	抵押/质押起始日	抵押/质押到期日	备注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15宗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248,379,310.33	2014-9-24	2022-2-22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75,000,000.00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8.32%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①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办公用房和土地提供抵押；②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③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房屋使用权提供抵押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桔山支行	85,000,000.00	2019-3-21	2024-3-2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5,000,000.00元，固定利率7.5%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电费收益权质押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东支行	47,480,000.00	2014-9-24	2022-3-23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20,000,000.00元，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55%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收益权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177,500,000.00	2016-10-26	2031-10-25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15,000,000.00元，借款利率按基准利率调整。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	电费收益权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750,000.00	2017-6-13	2031-10-25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7,500,000.00

抵押/质押人	抵押/质押物	贷款银行	年末贷款余额	抵押/质押 起始日	抵押/质押到 期日	备注
任公司		司黔西南分行				元，借款利率按基准利率调整。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 任公司	电费收益权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黔西南分行	88,750,000.00	2017-11-30	2031-10-25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7,500,000.00 元，借款利率按基准利率调整。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 任公司	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	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	360,000,000.00	2019-12-27	2034-12-26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5,000,000.00 元，借款利率按市场报价利率调 整，LPR5Y+10BP。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 任公司	电费收益权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兴义分行	380,000,000.00	2019-12-31	2034-11-1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5,330,000.00 元，借款利率按市场报价利率调 整，LPR5Y+0.59%。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 任公司	电费收益权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兴义分行	86,000,000.00	2020-3-13	2034-11-1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1,205,000.00 元，借款利率按市场报价利率调 整，LPR5Y+0.59%。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 任公司	电费收益权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兴义分行	50,000,000.00	2020-1-17	2034-11-1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700,000.00 元，借款利率按市场报价利率调 整，LPR5Y+0.59%。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 任公司	电费收益权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兴义分行	58,000,000.00	2020-5-13	2034-11-1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815,000.00 元，借款利率按市场报价利率调 整，LPR5Y+0.59%。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 任公司	电费收益权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兴义分行	100,000,000.00	2020-6-18	2034-11-1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1,950,000.00 元，借款利率按市场报价利率调 整，LPR5Y+0.59%。
合计			1,769,859,310.33			

2.26.2.2 保证借款

借款人	担保人	贷款银行	年末贷款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兴义桔山支行	96,595,186.75	2018-12-28	2033-12-22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7,330,000.00 元，基准利率上浮 10%。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兴义桔山支行	168,585,053.23	2019-1-31	2033-12-22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12,800,000.00 元，基准利率上浮 10%。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兴义桔山支行	132,685,119.98	2019-3-1	2033-12-1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10,000,000.00 元，基准利率上浮 10%。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兴义桔山支行	73,755,960.79	2019-5-16	2033-12-1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5,600,000.00 元，基准利率上浮 10%。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政府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3-13	2036-3-13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5,0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1.50%。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政府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4,360,000.00	2015-12-28	2035-12-28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11,09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1.50%。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14,507,160.00	2019-3-29	2022-3-4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4.28 万元，借款利率为 6.363%。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9,671,440.00	2019-3-5	2022-3-4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2.86 万元，借款利率为 6.363%。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南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罗平县锌电公司	贵州省兴义市工行北京路支行	111,000,000.00	2006-3-28	2021-6-26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4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6.39%。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老江底水电站在建工程、云南南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罗平县锌电公司	贵州省兴义市农行南盘江支行	103,000,000.00	2009-6-5	2022-9-3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9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6.39%。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老江底水电站在建工程、云南南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罗平县锌电	贵州省兴义市农行南盘江支行	203,000,000.00	2006-9-28	2022-9-30	一年内到期借款为 16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6.39%。

借款人	担保人	贷款银行	年末贷款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公司					
合计			1,017,159,920.75			

2.26.2.3 其他借款

融资人	融资机构	融资本金	年末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7,467,984.66	2019-12-19	2021-11-18	实际利率计算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45,221,271.23	2019-5-22	2020-11-28	实际利率计算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8,750,000.00	90,622,516.68	2019-12-24	2022-12-26	实际利率计算
合计		308,750,000.00	183,311,772.75			

注：（1）2019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向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及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出具《应收账款转让回函》（CD02DR201900005-ZRHH003），承诺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应收阳光电投0.5亿元债权，转由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享有。阳光电投按《应收账款转让回函》承诺支付该项保理业务对应的手续费及应付债务款项。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对该项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一年内到期负债金额为3,685,042.58元。

（2）2019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向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及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出具《应收账款转让回函》（CD02DR201900005-ZRHH002），承诺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应收1.5亿元债权，转由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享有。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应收账款转让回函》承诺支付该项保理业务对应的手续费及应付债务款项。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对该项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一年内到期负债金额为45,221,271.23元。

（3）2019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及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国内保理合

同》及《债权债务确认书》，承诺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应收本公司 1.0875 亿元债权，转由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享有。本公司按《债权债务确认书》承诺支付该项保理业务对应的应付债务款项，由于本公司子公司阳光电投实际承担了该项债务的利息，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该项负债进行后续计量。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业务提供了 550 万元保证金担保。一年内到期负债金额为 36,272,000.00 元。

2.27 长期应付款

2.27.1 长期应付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65,285,072.81	1,201,796,173.46
专项应付款	1,020,000.00	480,000.00
合计	966,305,072.81	1,202,276,173.46

2.27.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应付款	1,546,551,192.89	1,753,500,722.59
应付工程款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581,266,120.08	551,704,549.13
合计	965,285,072.81	1,201,796,173.46

(1) 2016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本金5亿元，租赁期限为2016年12月1日至2021年11月29日，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2020年06月30日，该项融资租赁余额为189,432,714.29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138,060,688.07元。本公司及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电费收费权质押；本公司及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2017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本金3亿元，租赁期限为2017年12月22日至2022年12月25日，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2020年6月30日，该项融资租赁余额为141,620,420.83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62,715,823.94元。本公司及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2016年8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本金2.7亿元，租赁期限为2016年8月19日至2021年9月27日，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2020年6月30日，该项融资租赁余额为63,917,500.32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57,960,904.89元。本公司及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2018年2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本金5,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18年2月9日至2023年2月12日，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2020年6月30日，该项融资租赁余额为29,322,222.02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11,214,502.71元。本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及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2018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本金1.5亿元，租赁期限为2018年12月25日至2021年12月25日，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2020年6月30日，该项融资租赁余额为69,455,809.09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49,344,768.10元。本公司及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6) 2018年11月与2019年7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先后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本金9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19年6月14日至2024年6月14日，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2020年6月30日，该项融资租赁余额为62,744,938.24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19,263,774.09元。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进行质押，同时，本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 2018年11月与2019年7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先后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本金1亿元，租赁期限为2019年6月10日至2024年6月10日，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2020年6月30日，该项融资租赁余额为69,675,361.27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21,392,174.76元。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进行质押，同时，本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 2019年8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由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本金5亿元，租赁期限为2019年8月27日至2025

年 8 月 27 日，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融资租赁余额为 443,374,189.92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 89,429,585.10 元。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实质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 2018 年 9 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为冀金租【2018】回字 0103 号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冀金租【2018】回字 0103 号-其 01 号补充协议。合同约定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本金 150,000,000.00 元，资金分两期到位。冀金租【2018】回字 0103 号-2（调 1-1）项下租金 5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4 日，名义年租赁利率为 6.175%，实际利率为 10.52%；冀金租【2018】回字 0103 号-2（调 1-2）项下租金 10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4 日，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合同项下融资租赁账面价值 97,217,796.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 30,003,800.00 元。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 2018 年 2 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2018-LX0000001727-001-001 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本金 3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02 月 13 日至 2023 年 02 月 13 日，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合同项下融资租赁账面价值为 13,034,641.7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 7,199,999.71 元。本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1) 2018 年 2 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2018-LX0000001727-001-003 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本金 13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02 月 13 日至 2023 年 02 月 13 日，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合同项下融资租赁账面价值为 84,629,651.1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 31,199,998.71 元。本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2) 2019 年 6 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KF201906R0634 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本金 20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合同项下融资租赁账面价值为 178,885,045.49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 33,720,100.00 元。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该租赁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本金贰亿元整，期限 8 年）向中国康富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13）2019 年 6 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建投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2019-LX0000002687-001-001 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建投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本金 3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合同项下融资租赁账面价值为 27,72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 7,440,000.00 元。本公司及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4）2019 年 6 月，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建投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2019-LX0000002687-001-002 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中建投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本金 9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合同项下融资租赁账面价值为 81,520,901.85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 22,320,000.00 元。本公司及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28 递延收益

2.28.1 递延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443,037.12	10,000,000.00	1,390,980.13	30,052,056.99	
合计	21,443,037.12	10,000,000.00	1,390,980.13	30,052,056.99	

2.28.2 涉及政府补助的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局烤烟房工程款	1,625,000.10		124,999.99			1,500,000.11	与资产相关
10KV 兴泰新区配网工程	1,845,083.25		131,791.68			1,713,291.57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烤烟房工程	2,000,000.10		199,999.99			1,800,000.11	与资产相关
盘兴高速公路收到的拆迁补助款	11,972,953.67		656,410.68			11,316,542.99	与资产相关
兴义市 2019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		10,000,000.00	277,777.79			9,722,222.21	与资产相关
兴义地方电网能效管控系统建设工程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443,037.12	10,000,000.00	1,390,980.13			30,052,056.99	

注：（1）根据黔财工【2018】40号《关于下达2018年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第一批企业改扩建和结构调整）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阳光电投于2018年6月12日收到兴义市财政局拨入专项资金200万元，专项用于兴义地方电网能效管控系统建设工程，截止2020年06月30日，该项目尚未完工。

（2）根据州财企【2018】34号《黔西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8年“百企改造”专项资金通知》，本公司子公司阳光电投于2018年10月31日收到兴义市财政局拨入专项资金200万元，专项用于兴义地方电网能效管控系统建设一期工程项目，截止2020年06月30日，该项目尚未完工。

（3）本公司烤烟房线路工程分别于2011年7月、2012年4月、2013年4月收到市财政局80万元、400万元、300万元，共计780万元的拨款。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本期计入当期损益199,999.99元。

（4）根据公司与兴义市兴泰街道办事处签订的改道协议，对公司10KV兴泰新区配网工程线路改迁支出给予一定的补偿。2014年底公司收到兴泰街道办事处拨入补偿款316.3万元，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计入当期损益131,791.68元。

（5）根据黔西南州人民政府与贵州省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盘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签订的《盘兴高速公路征迁工作协议书》的有关条款，为配合好高

速公路的项目建设工作，对 110KV 线路两条、35KV 线路六条、10KV 线路五十条电路迁改，合同约定迁改补偿款为 1,681.721 万元，2016 年 12 月收到补助 1,008 万元，2018 年收到补助 5,673,857.66 元。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656,410.68 元。

（6）根据《关于安排省级千亿级工业产业和农村产业革命 12 个特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黔财预【2019】11 号）安排，对公司兴义市 2019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给予一定的补偿。2020 年公司收到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能源局拨入补偿款 1000.00 万元，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本期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77,777.79 元。

2. 29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95,000,000.00	64.29			495,000,000.00	64.29
太平洋证券宁静 88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00	12.99			100,000,000.00	12.99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10.39			80,000,000.00	10.39
贵州中能互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6.49			50,000,000.00	6.49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5.19			40,000,000.00	5.19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4,980,000.00	0.65			4,980,000.00	0.65
贵州金州格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770,000,000.00	100.00			770,000,000.00	100.00

2.3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169,584,089.81			169,584,089.8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69,584,089.81			169,584,089.81

2.3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04,970.73			1,804,970.7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合计	1,804,970.73			1,804,970.73

2.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377,421,639.20	-260,569,739.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0,621,458.04	-1,048,270.0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6,800,181.16	-261,618,009.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65,750.21	-115,803,629.67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0,265,931.37	-377,421,639.20	

2.33 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股比例
安龙县大乘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67,804,526.87	70,559,142.06	少数股东持股 45%
贵州金贞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1,543,135.78	-1,352,729.49	少数股东持股 30%
兴仁金峰售电有限公司	-291,152.97	17,324.58	少数股东持股 20%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8,823,764.74		少数股东持股 33%
合计	114,794,002.86	69,223,737.15	

2.3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34.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81,348,630.15	727,998,958.32
其他业务收入	80,790.47	292,110.40
营业收入合计	781,429,420.62	728,291,068.72
主营业务成本	666,505,938.59	761,402,322.74
其他业务成本	53,263.00	0
营业成本合计	666,559,201.59	761,402,322.74

2.34.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781,429,420.62	666,559,201.59	728,291,068.72	761,402,322.74
工程劳务				
合计	781,429,420.62	666,559,201.59	728,291,068.72	761,402,322.74

2.34.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5,793,108.50
兴义市昊威（集团）森乾冶炼有限公司	81,701,175.56
黔西南州聚鑫工贸总公司	56,533,509.65
兴义市昊威（集团）昌威冶炼有限公司	51,795,885.29
贵州金润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526,294.96
合计	310,349,973.96

2.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6,355.20	358,939.46
教育费附加	173,246.82	177,997.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5,497.87	118,664.72
房产税	135,910.60	143,810.45
土地使用税	217,868.73	300,988.13
印花税	279,275.42	898,009.26
车船税	30,307.38	27,061.68

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及基金附加税		
环境保护税		
合计	1,348,462.02	2,025,470.76

2.3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49,533,284.64	46,729,954.33
中介机构费	7,550,138.53	2,724,820.91
折旧摊销	1,336,906.24	1,899,825.82
车辆使用费	1,261,569.56	1,248,859.19
差旅费	310,367.42	569,310.12
保险费	0	0
办公费	195,735.15	354,638.71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74,788.36	68,103.78
诉讼费	195,788.01	117,454.58
业务招待费	28,851.86	51,872.10
邮电通信网络费	206,990.67	55,504.40
租赁费	29,444.16	58,891.08
其他	2,727,546.64	1,120,340.70
合计	63,551,411.24	54,999,575.72

2.3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5,699,291.18	40,680,939.22
减：利息收入	543,017.98	1,624,348.76
利息净支出	65,156,273.20	39,056,590.46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银行手续费	205,566.00	1,021,930.39
其他	236,638.39	138,128.42
合计	65,598,477.59	40,216,649.27

2.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坏账损失	4,010,513.17	-2,012,565.55
合计	4,010,513.17	-2,012,565.55

2.39 投资收益

2.4.3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03,940.57	4,539,733.69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5,754.10	16,975,528.93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01,53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5,438,186.47	22,416,792.62

2.40 营业外收入

2.40.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390,980.13	1,713,202.38	1,390,980.13
其他	1,126,548.92	803,457.80	1,126,548.92
合计	2,517,529.05	2,516,660.18	2,517,529.05

注：其他主要为违约金收入、罚没利得等

2.40.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盘兴高速公路拆迁补助款	656,410.68	656,410.74	与资产相关
公租房补助	0	0	与资产相关
2012年烤烟房工程	199,999.99	199,999.98	与资产相关
10Kv 兴泰新区配网工程	131,791.68	131,791.68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烤烟房工程	124,999.99	124,999.98	与资产相关
政府观摩会经费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兴义市2019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	277,777.79		
合计	1,390,980.13	1,713,202.38	

2.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捐赠支出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其他	578,522.32	364,626.60	578,522.32
合计	578,522.32	364,626.60	578,522.32

注：其他主要为滞纳金、罚款支出等

2.42 所得税费用

2.42.1 所得税费用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140,563.99	561,925.57
递延所得税调整	-897,311.49	11,470,146.08
其他		
合计	1,243,252.50	12,032,071.65

2.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43.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65,750.21	-138,914,690.21
加：信用减值准备	4,010,513.17	-2,012,565.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900,396.57	88,912,980.06
无形资产摊销	596,670.88	757,660.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8,031.44	307,253.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0	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	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兴义市隆腾电力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	贵州兴义	物业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兴义市誉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	贵州兴义	水力发电	100.00		100.00	100.00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	贵州兴义	电力供应	100.00		100.00	100.00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	贵州兴义	电力供应	100.00		100.00	100.00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	贵州兴义	电力供应	100.00		100.00	100.00
安龙县大乘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安龙	贵州安龙	电力供应	55.00		55.00	55.00
贵州金贞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贞丰	贵州贞丰	电力供应	70.00		70.00	70.00
兴仁金峰售电有限公司	贵州兴仁	贵州兴仁	电力供应	80.00		80.00	80.00

(续)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级次	法人代表	投资额	取得方式	组织机构代码
兴义市隆腾电力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邹炜	6,000,000.00	投资设立	58725970-7
兴义市誉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张耀鸿	38,673,000.1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74570133-8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韦延宏	369,953,877.62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73662166-1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将千明	300,811,002.13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74571211-7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韦延宏	551,489,764.08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05502970-8
安龙县大乘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胡华艳	1,000,000.00	投资设立	MA6DNJ8E-2
贵州金贞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雷定山		投资设立	MA6DNB8E-0
兴仁金峰售电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邹炜		投资设立	MA6DQ78M-0

3.2 重要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见“长期股权投资”。

4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4.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黔西南州	吕世霖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本企业最终控	组织机构代
-------	------	----------	----------	--------	-------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制方	码
贵州金州电力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万元人民币	64.29	64.29	黔西南州国有 资产管理委员 会	91522300MA6 DMDN528

注：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说明详见“实收资本”。

4.2 本企业的子企业

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见“长期股权投资”。

4.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9% 股份，本公司董事长韦延宏担任董事长
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85%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酒店有限公司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5.63%
兴义市木浪河水利实业有限公司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义市方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5.9%、本公司总经理张耀鸿担任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
兴仁县登高铝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总经理张耀鸿担任董事、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黔电阳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75%、总经理张耀鸿担任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韦延宏担任董事
黔西南州阳光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40%、总经理张耀鸿担任董事
黔西南州新阳光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阳光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阳光众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阳光万峰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阳光晨曦建材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总经理张耀鸿担任董事，董事长韦延宏担任董事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90%，本公司子公司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持股 10%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兴隆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下山镇四海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下山镇四海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潘家庄镇兴隆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潘家庄镇王家寨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
贵州省通灵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省通灵商贸有限公司	贵州省通灵实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贵州金义大数据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
兴义市纳灰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义市永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4.5 关联方交易

4.5.1 关联方交易情况

4.5.1.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	99,298,300.00	32,973,980.00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95,723,708.61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	1,147,200.00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维护费	15,125,245.01	
兴义市阳光电力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	1,220,000.00	1,252,000.00
兴义市木浪河水利实业有限公司	电力采购	1,496,502.93	567,796.89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采购		11,289,287.56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电力	22,505,303.63	34,339,127.34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费	34,771.13	36,921.97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采购		19,816,964.08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采购	185,471,525.18	283,799,692.79
贵州阳光思源饮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123.88	

4.5.1.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服务		668,109.90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2,903,474.36	3,850,482.51
贵州金义大数据开发有限公司	电费收入	640,825.89	751,682.95
兴义市方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530,660.38	1,095,128.40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891,509.46	
贵州阳光万峰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533,018.87	

黔西南州阳光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42,146.71	54,251.27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固定资产	19,115.04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22,689.51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311,303.58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116,597.22	
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服务	4,225,444.60	

4.5.1.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	0	3,379,897.24

4.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6.1 关联方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贵州金义大数据开发有限公司	724,133.26	3,026.67	809,766.89	4,048.83
兴义市方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562,500.00	2,812.50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400,635.93	2,003.18	10,267,942.96	51,339.71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737,280.18	103,686.40	12,059,597.41	60,297.99
贵州阳光万峰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2,754,6098.63	137,730.49	2,365,370.10	11,826.85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1,883.59	318.34	6,085,771.30	30,428.86
兴仁县登高铝业	35,740,054.11	2,755,399.63	35,740,054.11	178,700.27
黔西南州阳光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302,525.78	1,512.63	829,700.00	4,148.50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202,804.00	11,014.02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27,000.00	2135.00	9,832,652.00	49,163.26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1,506.91	115.07	222,199.00	1,111.00
贵州阳光晨曦建材有限公司			113,836.00	569.18
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78,971.28	22,394.86	8,250,000.00	41,250.00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	150
合计	9,020,2043.71	3,027,332.34	88,809,693.77	444,048.47

4.6.2 关联方预付款项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1,121,121,021.20		1,187,109,751.68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27,897,637.93		72,892,500.00	
黔西南州阳光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县潘家庄镇兴隆煤矿				
合计	1,249,018,659.13		1,260,002,251.68	

4.6.3 关联方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	418,768,404.25	277,678,672.32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23,239,608.06	208,977,704.99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307,174.87	80,566,387.15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483,822.29	23,712,782.09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447,492.76	2,567,798.95
兴义市阳光电力酒店有限公司	354,370.00	625,000.00
贵州阳光思源饮品有限公司	0	7,500.00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县潘家庄镇王家寨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县下山镇四海煤矿		
上海黔电阳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贵州阳光众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通灵商贸有限公司		
总计	828,600,872.23	594,135,845.50

4.6.4 关联方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0	2,741,695.59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0	2,741,695.59

4.6.5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兴义启明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	192,900.00	192,900.00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方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县下山镇四海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通灵商贸有限公司		
合计	302,192,900.00	302,192,900.00

4.6.6 关联方应付票据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0	55,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55,000,000.00

4.7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余额 (万元)	备注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	36,000.00	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质押；同时由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38,000.00	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质押；同时由贵州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余额 (万元)	备注
				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8,600.00	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质押；同时由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5,000.00	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质押；同时由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5,800.00	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质押；同时由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10,000.00	兴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质押；同时由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公司、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5,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公司、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贵阳城东支行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8,000.00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分别签署了编号为 D38112019031901、D38112019031902 号抵押合同，以上述两家公司的房屋建筑物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25,000.00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B3812014092301 号保证合同；贵州瑞兴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D381120109091901 的抵押合同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余额 (万元)	备注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9,901.00	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17,280.00	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13,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7,560.00	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民路支行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民路支行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1,450.716	连带责任保证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967.144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201,258.86	

对外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余额(万元)	备注
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99,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四川省春晓能源有限公司、黔西南州阳光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华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02.70	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57,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53.33	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999.90	连带责任保证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050.3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余额（万元）	备注
本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476.50	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184,382.78	

5 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5.1 应收账款

5.1.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06,024.56	18.42	40,000.00	0.45	8,766,024.56
账龄组合	12,552,671.50	26.25	6,435,011.15	51.26	6,117,660.35
关联方组合	26,457,438.46	55.33	132,287.20	0.5	26,325,151.26
组合小计	47,816,134.52	100	6,607,298.35	13.82	41,208,836.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7,816,134.52	100	6,607,298.35	13.82	41,208,836.17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736,157.96	37.99	6,654,687.26	16.75	33,081,470.70
账龄组合	12,562,671.50	32.69	6,535,552.25	52.02	6,027,119.25
关联方组合	3,346,484.56	5.30			3,346,484.56
组合小计	23,827,001.90		119,135.01	0.50	23,707,866.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9,736,157.96	37.99	6,654,687.26	16.75	33,081,470.70
----	---------------	-------	--------------	-------	---------------

5.1.2 应收账款按种类说明

5.1.2.1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5.1.2.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以内			1	37,400.00	374.00	1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4,277,400.00	855,480.00	20	4,610,000.00	922,000.00	20
三至四年	1,065,794.50	532,897.25	50	1,893,794.50	946,897.25	50
四至五年	7,209,477.00	5,046,633.90	70	4,517,320.00	3,162,124.00	70
五年以上			100	1,504,157.00	1,504,157.00	100
合计	12,552,671.50	6,435,011.15		12,562,671.50	6,535,552.25	

5.1.2.1.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26,457,438.46	0.5	132,287.20	27,173,486.46	0.44	119,135.01
合计	26,457,438.46	0.5	132,287.20	27,173,486.46		119,135.01

5.1.3 关联方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734,067.18	103,670.34	12,056,384.41	60,281.92
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			8,693,347.39	43,466.74
贵州阳光万峰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2,365,370.10	11,826.85
贵州金贞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2,037,500.00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308,984.56	
贵州兴义阳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27,000.00	2135.00	427,000.00	2,135.00
黔西南州阳光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254,900.00	1,274.50	254,900.00	1,274.50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	150.00
兴义方舟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562,500.00	2,812.50		
贞丰县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78,971.28	22,394.86		

安龙县大乘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26,457,438.46	132,287.20	27,173,486.46	119,135.01

5.2 其他应收款

5.2.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31,691.77	675,826.29
合计	1,431,691.77	675,826.29

5.2.2 应收利息

5.2.2.1 应收利息明细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间拆借利息	0		0	0
合计	0		0	0

5.2.2.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9,216.72	305,000.00
保证金		200,000.00
备用金	291,738.00	178,768.00
其他	1,286,315.57	23,971.99
小计	1,617,270.29	707,739.99
减：坏账准备	185,578.52	31,913.70
合计	1,431,691.77	675,826.29

5.3 长期股权投资

5.3.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373,927,643.98			1,373,927,643.98
对合营企业投资	10,917,499.35	135,001.68		11,052,501.03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6,267,888.88	4,616,643.89		130,884,532.77
小计	1,511,113,032.21	4,751,645.57		1,515,864,677.7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511,113,032.21	4,751,645.57		1,515,864,677.78

5.3.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子公司										
兴义市阳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51,489,764.08									551,489,764.08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75,953,877.62									475,953,877.62
贵州顶效开发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300,811,002.13									300,811,002.13
兴义市隆腾电力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兴义市誉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8,673,000.15									38,673,000.15
安龙县大乘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1,373,927,643.98									1,373,927,643.98
合营企业										
黔西南州金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917,499.35			135,001.68						11,052,501.03
小计	10,917,499.35			135,001.68						11,052,501.03
联营企业										
黔西南州兴粤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7,307,723.71			4,625,738.65						121,933,462.36
贵阳高科大数据配售电有限公司	7,057,988.51									7,057,988.51
贵州万峰电力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1,902,176.66			-9,094.76						1,893,081.90
小计	126,267,888.88			4,616,643.89						130,884,532.77
合计	1,511,113,032.21			4,751,645.57						1,515,864,677.78

5.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5.4.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1,193,496.41	9,227,349.04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31,193,496.41	9,227,349.04
主营业务成本	12,658,840.02	11,688,845.99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12,658,840.02	11,688,845.99

5.4.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31,193,496.41	12,658,840.02	9,227,349.04	11,688,845.99
合计	31,193,496.41	12,658,840.02	9,227,349.04	11,688,845.99

5.5 投资收益

5.5.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02,240.57	4,734,361.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6,511,496.83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33,73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5,102,240.57	-121,543,405.72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6.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一、现金	514,597.15	1,703,747.7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4,597.15	1,703,747.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597.15	1,703,747.71

6 补充资料

6.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0,980.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8,026.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939,006.73
所得税影响额	484,75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15.64
合计	1,452,539.41

6.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2017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	-0.01	-0.01

7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20日批准报出。

贵州万峰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沈堂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炳竹

财务负责人：皮永莉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三) 报表项目注释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